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2020年9月16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经全体监事同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9月16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湖北省荆州市深圳大道55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选举王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9月17日